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市万盛宾馆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及42.284222万元债权	3643.44	3595.97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坐落于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42号的万盛宾馆。该宾馆建成于1995年，万盛宾馆占地面积为3036平方米，房地证上证建筑面积为6592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为7861.4平方米总楼层为9层，其中地下1层为车库，地上8层为客房及设备用房。拥有客房90间，大会议室和小接见厅各一间。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3278.857222
2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彭水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	17434.18	9367.55	标的企业主要经营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普通货运，客运站经营，公共汽车客运(彭水县)，出租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等业务。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532.048765
3	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54%股权	--	375770.47	标的企业注册资本金50亿元，为重庆市属国有重点企业。2016年经财政部备案、中国银监会核准公告，成为重庆市首家地方金融AMC。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350000
4	重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7664.13	2743.98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项目管理、EPC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工程设计、环境工程咨询、工程建设监理等技术服务。公司是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团体会员单位。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监理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压力容器A2设计、压力管道GC1、GB1、GB2设计、清洁生产审核、重庆市环境污染治理甲级等多项资质。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743.98
5	重庆重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30%股权	30833.64	6762.11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商业保理业务，企业经营较好，营业能力较强，仅2018年营业收入2956.364379万元，净利润821.465759万元。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535
6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42852.88	2286.43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位于重庆市彭水县鞍水新城的两宗总计306.85亩的土地。土地性质为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总计容面积为502896.6平方米，折算楼面地价评估值仅为852元/平方米，其中住宅用地出让年限50年，商业用地出让年限40年。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286.43
7	重庆保利小泉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	17244.06	16091.42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为：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南泉镇小泉90号的“重庆小泉宾馆改造”项目15幢房屋，包括三期1幢独栋别墅（385.34平方米）；四期建设温泉SPA项目，14幢散落型建筑（温泉SPA1幢、酒店1幢、功能房3幢、商业住房9幢），总建筑面积14891.73平方米。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8206.624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公开拟募集资金总额	公开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1	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注册资金为39827.58万元，是一家主要经营交通信息卡的技术开发和服务、智能交通系统设备制造、销售的区域龙头企业。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不低于21787.2万元	10.7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两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我公司[illegible]（豫证监[2019]340号），我公司[illegible]（以下简称“内黄营业部”）和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多[illegible]（以下简称“安阳营业部”），将[illegible]证券交易、资金划转正常进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为节省业务客户将营业部平移至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地址：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北段[illegible]），整体平移完成后，您原先使用的交易方式、委托方式及交易软件等保持不变，您的证券交易及资产状况均不受影响。

2.为多方面满足客户将营业部平移至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地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北段[illegible]），整体平移完成后，您原先使用的交易方式、委托方式及交易软件等保持不变，您的证券交易及资产状况均不受影响。

3.我公司将于2020年3月20日起正式进行整体平移工作，自下一个交易日起，您可根据需要前往相关区域分公司办理业务。

4.如您有任何疑问，可选择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1)安阳市分公司地址：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北段[illegible]楼；咨询电话：0372-5[illegible]

(2)南阳分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人民路170号；咨询电话：0377-63505865/63595690。

(3)原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客服热线：95377。

感谢您对我公司一直以来的支持，自下一个营业部撤销的业务带来的不便，我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中信保诚 人寿保险 诚乎所至 信诚所在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7867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1.4921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7.1575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2273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2.6312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7.3372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3.0725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7638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1.2854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7696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7438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5892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20-045)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 2020 年 03 月 12 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 2020 年 03 月 17 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20-008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每增加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议案》。

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A股)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5）。

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A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公告。现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A股）10,805,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10%，其中最高成交价为21.0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01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18,651,809.55元（含交易费用）。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A股股份)实施过程严格遵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2月27日）前五个交易日（2020年2月20日至2020年2月2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926.52万股）的25%（即1,481.63万股）。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0-001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产品与方案、制造与服务两大板块，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功率半导体、智能传感器与智能控制产品。公司自有产品微控制器MCU、提供制造服务的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可应用于人体测温，但2018年、2019年销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0.8%，销售占比较低。

●公司用于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制造服务的产能有限，可能无法满足未来市场的需求。另外，通过调配硅麦克风、压力传感器等产能用于保障测温芯片产出，也会一定程度上影响该等产品的产能产量。

●截至目前，上述产品的在手订单合计为3,254万元人民币，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同时，未来的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及竞争情况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2018年数据外，本公告其他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常务副董事长陈南翔博士于2020年3月13日晚间参加某主题为疫情下测温产业状况的线上论坛时，对公司测温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介绍。3月14日，公司微信公众号整理发布了《华润微陈南翔博士：分享疫情下测温产业状况》一文，部分媒体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报道。公司对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主营业务可分为产品与方案、制造与服务两大业务板块。产品与方案业务板块聚焦于功率半导体、智能传感器与智能控制领域；制造与服务业务板块主要提供半导体开放式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服务。

公司的产品与方案业务中，应用于人体测温的产品属于智能控制领域。该系列产品是带有 OTP存储器的高性能低功耗8位微控制器MCU，内置有14-bit ADC、低噪声放大器及 LCD 显示驱动电路。产品主要用于人体秤、血糖计、传感器计量等。该产品利用外部晶圆代工进行生产制造，目前每月产量约为200万颗，交货周期一般为3个月。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销售收入分别为379万元人民币、178.3万元人民币、138.1万元人民币。

公司的制造与服务业务中，晶圆制造业务中的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制造服务应用于人体测温，目前每月产能折合约6吋晶圆2,900片，交货周期一般为2个月。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销售收入分别为2,132.9万元人民币、4,451.1万元人民币、966.9万元人民币。

上述相关产品与制造业务2018年实现销售收入2,511.9万元人民币，占全年销售收入的0.4%；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4,629.4万元人民币，占全年销售收入（未经审计）的0.8%。2020年1-2月实现销售收入（未经审计）1,105万元人民币。

二、现有订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3月14日，公司应用于人体测温芯片产品在手未交订单总金额为3,254万元人民币。其中，产品与方案业务板块的微控制器MCU订单金额为600万元人民币，主要客户为：杭州世佳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爱立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等；制造与服务业务板块的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制造订单金额为2,654万元人民币，主要客户为：上海烨映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

另外，公司正在洽谈中的微控制器MCU意向订单金额约为140万元人民币/月；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制造服务意向订单金额约为980万元人民币/月。由于未来的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及竞争情况具有不确定性，该类订单存在不确定性，且存在一定的生产交货周期。

公司2018年度收入合计62.71亿元人民币，2019年度收入合计57.45亿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上述订单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产品与方案、制造与服务两大板块，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功率半导体、智能传感器与智能控制产品。公司自有产品微控制器MCU、提供制造服务的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可应用于人体测温，但2018年、2019年销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0.8%，销售占比较低。

2、公司用于热电堆和光电传感器芯片制造服务的产能有限，可能无法满足未来市场的需求。另外，通过调配硅麦克风、压力传感器等产能用于保障测温芯片产出，也会一定程度上影响该等产品的产能产量。

3、截至目前，上述产品的在手订单合计为3,254万元人民币，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同时，未来的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及竞争情况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除2018年数据外，本公告其他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 3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担保额度基础上，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人民币708,500万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相互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68,500万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号）。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了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7000BJ209IMBI3），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向宁波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5,000万元的商业汇票贴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近期，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锡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021820000192），公司为上海恩捷的全资子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恩捷”）向江苏银行锡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85001浙商银高保字2020第00002号），公司为上海恩捷全资子公司珠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恩捷”）向浙商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5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海恩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年新区（保）字ENSH2019号），珠海恩捷与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年新区（保）字ENZH2019号），无锡恩捷与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年新区（保）字ENWX2019号），上海恩捷全资子公司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通瑞”）与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年新区（保）字ENJX2019号），上海恩捷、珠海恩捷、无锡恩捷、江西通瑞共同为公司向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合同内容
上海恩捷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5,000	15,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4.担保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的，则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如根据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事项，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无锡恩捷	江苏银行锡山支行	10,000	1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公证费、税金、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款项。 4.担保期间：自本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三年之日止。
珠海恩捷	浙商银行珠海分行	5,500	5,5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金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二年。商业汇票贴现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二年。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公司	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	100,000	100,000	1.担保人：上海恩捷、珠海恩捷、无锡恩捷、江西通瑞。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 4.担保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若是前前到期，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两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两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68,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1.50%；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86,164.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6.73%。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宁波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2、公司与江苏银行锡山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公司与浙商银行珠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上海恩捷、珠海恩捷、无锡恩捷、江西通瑞分别与工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6、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五日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机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6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建科机械”，股票代码为“300823”。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6.58元/股，发行数量为2,34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0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3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0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3月1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995,71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48,108,871.8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64,290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065,928.2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39,592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8,790,435.36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08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764.64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股）	应缴金额（元）
1	黄晓祥	黄晓祥	204	3,382.32
2	戴文彬	戴文彬	204	3,382.32
合计			408	6,764.64

请上述放弃认购的投资者以及“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披露的未按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于2020年3月20日之前将签字或盖章后的整改报告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我司邮箱dxzq_ipo@163.com。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64,698股，包销金额为1,072,692.84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8%。

2020年3月16日（T+4日），主承销商将依据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6551295、010-66551622

联系邮箱：dxzq_ipo@163.com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6,415,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974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76,415,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5,849,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0,56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3月17日（周二）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20年3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27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项目方案调整暨项目一期顺利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方案调整情况

为响应政府对于鼓励支持企业增加疫情防护用品产能的号召、满足抗击疫情和疫情过后以及后续市场对于医疗及防护用品的需求，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拟在2017年规划建设的健康防护产业园、目前已有20亿支医用丁腈手套产能运行的基础上，新增投资、建设医疗及防护产品新项目，包括“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消毒杀菌类医用防护产品项目”和“6,000万副/年手术手套项目”，项目投资金额总计16,600万元，其中“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拟投资2,000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2月11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拟在健康防护产业园投资建设医疗防护用品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为加快推进“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项目方案由原来的在健康防护产业园投资建设，调整为公司投资1,160万元和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诺生物”）共同成立公司，并由蓝帆医疗控股，在海诺生物已有厂房基础上进行项目建设，采购专用生产设备，迅速推出产品。调整后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蓝帆医疗的控股子公司青岛蓝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润医疗”或“标的公司”）。

3、投资金额：本项目建设总投资2,000万元，由蓝帆医疗出资1,160万元，海诺生物出资840万元。

4、项目建设地址：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泰莱东路1号海氏海诺集团工业园。

5、其他说明

此次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方案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方案调整的交易金额在董事长的审议权益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出资1,160万元、海诺生物出资840万元，共同设立青岛蓝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蓝润医疗58%股权，蓝润医疗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诺生物将直接持有蓝润医疗42%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在董事长的审议权益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青岛蓝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5MA3RFHWM9Q

3、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4、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泰莱东路1号海氏海诺集团工业园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定代表人：刘文静

7、成立日期：2020年02月26日

8、营业期限：2020年02月26日至2030年02月25日

9、经营范围：Ⅰ类、Ⅱ类、Ⅲ类医疗器械、呼吸防护安全装备产品、一次性普通医用口罩、N95口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口罩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服务；卫生用品、防护用品，消毒产品，无纺布制品，包装材料，日用百货、清洁用品、洗涤用品的销售；消毒产品，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危化品除外，以上项目依据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蓝帆医疗出资1,160万元，海诺生物出资840万元。其中，蓝帆医疗以现金形式出资1,160万元，持股比例58%；海诺生物以现金形式出资840万元，持股比例42%。

公司此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蓝润医疗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莱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日来，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防护口罩作为刚需品对保护医护人员、病人和社会公众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但是由于国内市场没有充足的产能，导致相关产品供应极度紧张。因此在该情况下，本次投资建设控股子公司有利于疫情防控物资的补给及满足后续市场对于医疗及防护用品的需求。通过借助海诺生物的丰富经验和市场能力，有利于公司迅速布局和助推口罩项目进程，缩减产品的生产和推广时间。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和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实现与现有防护产品系列更好的协同，巩固中低值耗材业务布局，提升“蓝帆=防护”的品牌效应，使公司品牌影响力及行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降低相关业务经营风险、确保后续业绩稳定增长。同时，国家发改委相关负责人明确表示，疫情过后富余的口罩产品，将由政府进行收储，只要符合标准，企业可以开足马力组织生产。因此，公司投资建设口罩生产线符合国家当前应对疫情的战略要求，是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市场风险：当前因新型冠状病毒影响，医疗防护产品市场紧缺，疫情过后，防护口罩是否有足够的市场需求，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但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负责人已表态，疫情过后将对企业生产的符合标准的富余口罩进行收储，所以公司投资口罩项目的风险是相对可控的。

（2）原材料采购风险：随着全国口罩生产厂家的增加，原材料供应紧张，存在原材料采购货期延长或价格上涨等风险。

三、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建设一期年产0.5亿只一次性口罩顺利产出合格的口罩产品。公司2亿只/年医用口罩项目一期的建成投产，对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布局，提升公司在医疗及健康防护领域的行业地位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同时有利于疫情防控物资的补给及满足后续市场对于医疗及防护用品的需求。

项目二期的实施进度将根据市场的需求和一期项目的运营情况综合论证进行适时调整。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项目预计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会积极关注上述项目的进展，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长审批单》；

2、青岛蓝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